

武汉外语外事职业学院文件

校发〔2025〕43号

武汉外语外事职业学院 关于印发《武汉外语外事职业学院学生校园 突发危机事件应急处置预案（试行）》的通知

全校各单位（部门）：

《武汉外语外事职业学院学生校内突发危机事件应急处置预案（试行）》已经2025年4月28日学校2024-2025学年第二学期第八次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武汉外语外事职业学院

2025年5月13日



武汉外语外事职业学院学生校园突发危机事件应急处置预案（试行）

（2025年4月28日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2025年5月13日印发）

为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学生校内突发事件的危害，保障在校学生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正常的校园秩序，营造良好育人环境。根据《湖北省突发事件应对办法》（湖北省人民政府令2014年第367号）、《武汉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武政〔2020〕27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本预案所称“学生突发事件”主要是指在校内出现的危及学生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的突发性意外事件，如：学生突发可能会危及生命安全的疾病或者症状，学生自杀、自残、自虐性事件，学生从学校离校出走或失踪失联事件，学生打架或群殴事件，学生发生校内交通意外，自然灾害，公共卫生，网络舆情，极端暴力等事件。

一、应急组织体系

（一）应急领导小组

组 长：分管校园安全的校领导

副组长：分管学生工作、继续教育工作的校领导

成 员：学校综合办公室、党群工作部、学生工作部（心理健康教育中心、教育管理科）、财务处、后勤保卫处、实训与信息中心、继续教育学院、各教学基层单位（不含马院、通识）等单位（部门）负责人组成。

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学生工作部，办公室主任由学生工作部部长兼任。

（二）应急工作小组

1. **现场处置组**：学生工作部、后勤保卫处、实训与信息中心、继续教育学院、相关教学基层单位、校卫生所
2. **联络协调组**：学校综合办公室、学生工作部
3. **舆情管控组**：党群工作部
4. **心理干预组**：学生工作部（心理健康教育中心）
5. **资金保障组**：财务处

二、应急处置程序

（一）信息报告

1. 报告流程

（1）事件发现人（学生或教职工）须第一时间向辅导员或单位（部门）负责人报告，报告内容应包括事件基本情况（时间、地点、类型、财产损毁、人员伤亡等）。

（2）辅导员或单位（部门）负责人，接报后第一时间响应，并准确获悉事件当事人所在教学基层单位和辅导员，辅导员接报后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同步向所在教学基层单位分管领导报告。若辅导员无法到场，教学基层单位应立即指定临时负责人赶赴现场。如有重大伤亡或特殊情况（如暴力事件、群体性事件），教学基层单位分管领导需同步报告学校应急领导小组，并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处置。

(3) 学校应急领导小组根据事件类型启动相应预案，待事件事态稳定后形成书面报告同步报学校主要领导及上级主管部门。

2. 报告内容

(1) 事件要素：时间、地点、涉及财产损毁、人员伤亡、初步原因判断。

(2) 处置进展：已采取的控制措施、医疗救治情况、现场保护状态。

(3) 特殊需求：需协调的资源（如公安、消防介入等）、舆情管控建议等。

(4) 后续计划：下一步处置方案、家属沟通安排、信息发布口径。

(二) 现场处置

1. 即时响应机制

应急工作小组现场处置组接报后第一时间到达现场，初步判断事件性质并采取措施，必要时在学校应急领导小组指导下拨打110、120、119等。后勤保卫处第一时间到达现场设立警戒区、疏导围观人员，有效劝阻围观人员拍照摄像。校卫生所及时携带急救设备实施初步救治并联系救护车待命。

2. 联动部门工作职责

后勤保卫处：负责现场警戒与证据保全并全程录音录像，提供必要的物资支持及技术支持；

校卫生所：负责进行第一时间应急救治；

学校综合办公室：依据工作需要，调配车辆、司机等校内资源支持；

党群工作部：负责关注网络舆情，启动舆情专班工作；

学生工作部（心理健康教育中心）：配合相关部门做好现场处置的人员管理，视情开展初步心理干预及当事学生所在宿舍学生的心理安抚等相关工作；

涉事学生所在基层教学单位：及时了解事件发生的当事学生信息，第一时间联系家长，配合后勤保卫处第一时间了解家长的基本信息，便于事件的应急处置和后期安抚；

联动处置遵循的基本原则是：一是相关人员（辅导员、分管学生工作的学院副书记、学生工作部部长、后勤保卫处处长等）第一时间赶赴现场；二是各单位（部门）相关人员必须服从应急领导小组的统一调度和工作安排；三是对内对外必须按照学校党群工作部统一口径来应对校内外关于事件的发声；四是联动处置须确保通讯畅通、信息互通。

3. 处置终止条件

现场得到有效控制、当事学生转移完毕、证据保全完成且学生情绪基本稳定后，经应急领导小组确认可终止现场处置，转入后续跟踪及善后流程。

（三）善后处理

1. 家属安抚

做好家属安抚工作，必要时由应急领导小组、教学基层单位分管领导、学生工作部、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后勤保卫处组成专项工作组与家长联系见面协商安抚事宜，重大决策（协商善后事宜）须专项工作组组长报应急处置领导小组组长，经学校主要领导同意后，方可进行双方签字确认。

2. 舆情管控

学校对外发声的官方部门为党群工作部，未经领导小组批准，任何人不得接受各类媒体采访，应急工作小组要注意做好师生正面引导，避免发生网络舆情。

3. 长效整改

召开复盘会议，针对安全隐患排查、应急预案修订、责任人约谈、师生专题培训等制定整改措施。

三、各类校内突发危机事件的处置方法

（一）学生突发可能危及生命的疾病或症状

1. 处置流程

（1）辅导员立即赶赴现场初步判断病情，第一时间报学院副书记并联系校卫生所和后勤保卫处进行紧急处理；

（2）校卫生所评估后如需进一步救治，立即拨打120并安排转运事宜；

（3）辅导员同步通知学生家长，告知病情及处置进展；

（4）安排专人全程陪护，直至家长到达或学生脱离危险；

（5）如需离校治疗休养，需履行好请假手续。

2. 注意事项

处置过程中需严格遵循医疗规范，避免因不当操作加重病情；后勤保卫处须全程录音录像，同时须保护学生隐私，未经授权不得公开病情细节；与家长沟通时应保持客观中立，及时提供医疗证明等必要材料，并做好安抚解释工作。

(二) 学生自杀、自残、自虐事件

1. 性质界定

学生生命权受侵害情形，特指学生自主实施的具有生命危险性的行为，需启动心理危机干预与法律救助程序。

2. 处置流程

(1) 辅导员和楼栋应急处置安全员立即赶赴现场初步判断病情伤情，第一时间报学院副书记并联系后勤保卫处进行紧急处理；校卫生所评估后如需进一步救治，立即拨打110/120并报告应急领导小组，启动心理危机预案；

(2) 现场人员实施紧急救援，同时保护现场；

(3) 成立家属接待组，做好安抚与沟通，学生需离校治疗休养的，办好请假手续；

(4) 配合公安机关调查事件原因，心理健康教育中心介入后续干预。

3. 注意事项

现场处置时应避免议论猜测，防止引发连锁心理危机；需同步对涉事周围人群开展心理筛查与疏导；后勤保卫处需在周围设

置警戒、疏散围观人员、全程录音录像，严格执行保密制度，禁止传播相关图片、视频等信息，防止舆情扩散。

（三）学生离校出走或失踪事件

1. 性质界定

指学生未经批准擅自离校且失联 12 小时，可能引发人身安全风险的紧急情况。

2. 处置流程

（1）辅导员通过多种方式、途径依然联系不上学生，第一时间联系家长，如家长也联系不上学生时，在征询家长意见的前提下，视情报警（失联失踪 24 小时后可报警），同步报学院副书记；

（2）学院副书记报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并连同辅导员配合公安部门做好寻人相关工作；

（3）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第一时间报应急领导小组组长，视情同步上报学校主要领导及教育主管部门；

（4）事件得到有效解决后应开展专项安全教育，严肃学生请销假审批制度。

3. 注意事项

查找过程中需注意保护学生隐私，避免过度公开个人信息；与家长沟通时应保持信息对称，及时通报进展情况；对存在心理问题的学生需建立动态跟踪档案，加强日常关注与疏导。

（四）学生打架或群殴事件

1. 性质界定

指学生间因矛盾引发的肢体冲突，可能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治安事件。

2. 处置流程

(1) 接报后，辅导员和楼栋应急处置安全员第一时间赶赴现场作初步判断，并第一时间报学院副书记通知后勤保卫处到达现场，隔离冲突双方，必要时报公安部门介入；

(2) 辅导员联系校卫生所对伤员进行应急处理，视情送医；

(3) 安保人员全程录音录像，固定证据并开展责任认定；

(4) 教学基层单位联系涉事学生家长，要求立即到校处理相关事宜；

(5) 学生工作部牵头会同后勤保卫处、教学基层单位副书记、相关辅导员、涉事学生（必要时家长参加）组织调解，视事情严重程度，必要时请驻校民警参加。

(6) 调解完成后，按学校相关制度处理涉事学生。

3. 注意事项

优先保障受伤学生救治，避免因争执延误治疗时机；调查过程中须坚持客观公正，避免偏袒或激化矛盾；同时对围观学生进行正向引导，防止舆情扩散，必要时开展心理疏导。

（五）学生校内交通事故

1. 性质界定

指在校园道路及相关场所发生的车辆、行人碰撞事故，造成

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意外事件。

2. 处置流程

(1) 接报后，辅导员立即赶赴现场作初步判断，第一时间报学院副书记并联系后勤保卫处到达现场，如需救治受伤学生，在后勤保卫处指导下拨打 122/120，保护事故现场、全程录音录像、等待交警；

(2) 后勤保卫处组织现场警戒、疏散围观人员；

(3) 协助交警开展责任认定，收集目击者证言；

(4) 后勤保卫处 24 小时内修复受损设施，增设警示标志；

(5) 对涉事学生进行安全教育。

3. 注意事项

禁止移动事故车辆或破坏现场痕迹，确保证据完整性；处理过程中需注意保护学生肖像权及隐私；定期检查校园交通设施，优化人车分流方案，防范类似事件发生。

(六) 自然灾害类事件

1. 性质界定

包括地震、火灾等不可抗力因素引发的突发公共事件，可能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需启动专项应急预案。

2. 地震处置流程

(1) 辅导员接报后如不在现场，第一时间报学院副书记，并立即报学校应急领导小组，启动应急预案，通过广播指挥师生就近避险；

(2) 如辅导员在现场，立即组织学生疏散，完成疏散后，立即清点人数；

(3) 后勤保卫处迅速排查建筑安全，医疗组救治受伤人员，视情联系转诊转院相关事宜；

(4) 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开展灾后心理评估与干预。

疏散过程中须保持秩序，避免拥挤踩踏；震后应全面排查建筑安全隐患，防止次生灾害；同步做好师生心理疏导，防范灾后恐慌情绪蔓延。

3. 火灾处置流程

(1) 辅导员接报后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并同步报学院副书记，学院副书记第一时间赶赴现场的同时分别报后勤保卫处及应急领导小组，启动应急预案，现场人员切断电源并引导其他人员通过消防通道进行疏散；

(2) 现场人员使用灭火器扑救初期火势，视情拨打 119；

(3) 后勤保卫处封锁现场、全程录音录像、配合消防调查；

(4) 灾后完成设施修复与安全检查；

(5) 事后按学校相关规定处理学生违规行为。

疏散时禁止乘坐电梯，优先保障受伤人员撤离，并第一时间联系校卫生所，视情联系转诊转院事宜；灾后需全面检查电路、燃气等设施，彻底消除安全隐患；对参与救火人员进行健康评估，防范后遗症。

(七) 公共卫生事件

1. 性质界定

指食物中毒、传染病疫情等直接危害师生健康的群体性事件，需实施隔离治疗、流行病学调查等防控措施。

2. 食物中毒处置流程

(1) 辅导员接报后立即报学院副书记，学院副书记报后勤保卫处、学生工作部，要求食堂立即封存可疑食品，停止供餐并留样送检；

(2) 校卫生所对中毒学生进行催吐、洗胃等处置，必要时送医院治疗；

(3) 疾控中心检测确定毒源，全校通报预警；

(4) 后勤保卫处全面消杀食堂，追究相关责任人。

封存食品需校方、食品负责方在场并签字确认，确保证据链完整；对密切接触者进行健康监测，防范二次中毒；加强食品安全教育，严格执行食品留样制度；党群工作部适时作公开回应，避免出现网络舆情。

3. 传染病处置流程

(1) 辅导员查实后立即报学院副书记，学院副书记报后勤保卫处、学生工作部，对疑似病例立即隔离，联系定点医院送诊；

(2) 对密切接触者进行 14 天医学观察；

(3) 暂停聚集性活动，教室宿舍每日消杀；

(4) 按疾控要求落实疫苗接种与健康监测。

隔离期间需保障被隔离人员生活需求，做好心理疏导；消杀

工作须符合卫生标准，避免化学污染；严格执行因病缺课请销假追踪制度，确保信息准确。

（八）网络舆情事件

1. 性质界定

指通过网络传播的虚假信息、恶意言论等可能影响校园稳定的事件，需启动舆情分级响应机制。

2. 处置流程

（1）任何教职工发现敏感信息后，第一时间上报至部门领导。部门领导报校应急领导小组启动响应；

（2）党群工作部牵头撰写官方通报，经审核后发布；

（3）党群工作部联系平台删除不实内容，追究造谣者法律责任；

（4）辅导员组织学生骨干进行正向舆论引导，管控舆情扩散。

3. 注意事项

信息发布须确保内容准确；对恶意造谣者须固定证据并报相关主管部门；同步加强网络信息跟踪，防范舆情反复。

（九）极端暴力事件

1. 性质界定

指持刀行凶、劫持人质等严重危害公共安全的暴力行为，需联动公安部门实施紧急处置。

2. 处置流程

(1) 辅导员接报后，第一时间报告学院副书记，并联系后勤保卫处，保卫人员持防暴器械形成隔离带，拖延歹徒，并第一时间拨打 110；

(2) 学校组织现场师生转移至安全区域；

(3) 学校组建谈判组，与歹徒周旋，医疗组待命救援，保卫人员全程录音录像；

(4) 配合警方实施抓捕，事后开展心理干预。

3. 注意事项

现场处置需优先保障人质安全，避免刺激歹徒；事后应对受影响师生进行心理危机干预；定期开展反恐防暴演练，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四、保障措施

(一) 物资保障

学校配备必要的应急物资，如急救药品、担架、灭火器等，确保在危机事件发生时能够及时有效地进行处置。

(二) 资金保障

学校设立应急处置专项资金，用于支付应急处置过程中产生的费用，如医疗费用、交通费用、餐饮住宿费用等。

(三) 人员保障

学校加强对教职工的应急培训，提高他们的应急处置能力。如有条件可以组建一支由师生组成的应急队伍，协助学校进行应

急处置工作。

（四）通讯保障

学校确保通讯设备的畅通，如电话、网络等，以便在危机事件发生时能够及时传递信息。

五、附则

（一）本预案由学生工作部负责解释。

（二）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施行。